

中共包头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理论工作提示

(2026 年第 5 号)

各党总支部:

根据市委学习教育工作专班相关工作要求,需于近期组织开展第二次和第三次专题学习研讨活动。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学习内容及研讨主题

(一) 第二次专题学习内容及研讨主题

学习内容: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自觉坚持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结合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制定和实施“十五五”规划的重要论述,推动内蒙古“十五五”规划各项重点工作高质高效落实,努力创造经得起实践和历史检验、真正造福于民、得到群众公认的业绩。

研讨主题: 坚持以正确政绩观引领科学发展,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遵循职业教育办学规律,科学谋划学院“十五五”发展蓝图,立足岗位实干担当、以实绩实效推动学院高质量发展,开展交流研讨。

(二) 第三次专题学习内容及研讨主题

学习内容: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

观的重要论述、在浙江工作期间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理论和实践，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增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把为老百姓办了多少好事实事作为检验政绩的重要标准，夯实基层治理基础，推动城市精细化管理、内涵式发展，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惠及广大人民群众。

研讨主题：深学笃行习近平总书记在浙江工作期间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理论精髓与实践经验，坚持以师生为中心办好民生实事，着力推进校园治理精细化、办学发展内涵式提升，以务实服务成效检验政绩成色、凝聚师生共识，开展交流研讨。

（三）工作要求

1. 各党总支部须于5月29日和6月7日前，分别组织开展2次专题理论学习研讨。

2. 请各党总支部切实组织本总支县处级领导干部高质量撰写研讨材料。材料撰写须紧扣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核心要求，紧密结合个人岗位职责，严格做到见人、见事、见思想。查摆的每项问题均需明确对应具体责任人、具体工作事例，并深入开展个人思想根源剖析。

个人查摆问题要立足自身分管领域、岗位职责，严禁简单照搬转嫁班子共性问题，切实体现个人主动认领、深刻反思检视。内容表述务求精准详实，杜绝使用“不足”“不够”“有待加强”“不够完善”等空泛模糊表述，坚持以具体工作实例为切入点，清晰说明问题发生背景、个人履职短板、责任缺失环节及现阶段整改推进情况。

3. 研讨材料须经各党总支部书记审核把关后，以党总支为单

位整理汇总电子版，于6月8日17:00前报送至宣传部亢震威OA邮箱。

联系人：亢震威 联系电话：3320031

二、2026年5月党总支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参考

1. 《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
2.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五卷|[《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把握未来发展主动权》](#)（这是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中共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二次集体学习时讲话的主要部分）；
3. 习近平总书记2026年第8期《求是》杂志发表的重要文章[《推动全民阅读，建设书香社会》](#)（这是习近平总书记2013年3月至2025年3月期间有关推动全民阅读，建设书香社会重要论述的节录）；
4. 转发《关于印发<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正反面典型案例>的通知》的通知（内学教专发〔2026〕12号）；
5.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的说明；
6.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的通知；
7.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五卷|[《中国式现代化，民生为大》](#)（这是习近平总书记2022年10月至2024年10月期间有关中国式现代化，民生为大论述的节录）；
8. 《习近平总书记在浙江工作期间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理论和实践》（包学教专发〔2026〕15号）；
9. 《关于印发<自治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正反面典型案例>的通知》（内学教专发〔2026〕13号）；

10. [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国青年五四奖章暨新时代青年先锋奖获奖者代表的回信](#)；

11.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五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精神](#)；

12. [习近平总书记就推动哲学社会科学高质量发展作出重要指示](#)；

13. 习近平总书记 2026 年第 10 期《求是》杂志发表的重要文章 [《做强做优做大实体经济》](#)（这是习近平总书记 2016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期间有关做强做优做大实体经济重要论述的节录）。

上述公开学习资料已设置超链接，请各党总支部结合本单位学习实际，按需点击下载开展学习。相关涉密内部文件，请前往党政办公室秘书三科借阅。

2026 年 5 月 21 日